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十五）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5260051	临沧市临翔区平村彝族傣族乡因管理不善致今年以来发生火灾十多场，近2万亩森林被烧毁且隐瞒不报。	临翔区	生态	2024年以来，临沧市临翔区平村乡境内共发现火情9起。经进一步核实，9起森林火情，预估成灾面积220亩（具体成灾面积待鉴定，过火面积4355亩）。根据科学研判，因火势较小、火情可控，平村乡快速安全处置7起，未上报临翔区委、区人民政府；其余2起经分析研判，需区级支援处置，已及时上报区委、区人民政府。	部分属实	查清火灾原因，加大宣传教育和管控力度，严防发生森林草原火灾。	1.接件后迅速组织开展火情核实工作，安排工作人员到现场核查平村乡自行处置未上报临翔区委、区人民政府的7起火情。 2.5月30日，临翔区林长办、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到平村乡开展生态护林员业务知识培训，严格执行农事用火审批和监烧制度，并加大无人机巡护宣传力度，严防发生森林草原火灾。 3.针对平村乡未及时全面上报火情的情况，临翔区政府领导已约谈平村乡党委书记，责成平村乡党委、政府向临翔区党委、政府作出深刻书面检查，要求严格落实火情归口上报制度并提高报送质量。 4.对平村乡森林火情多发易发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压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责任，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坚决遏制平村乡森林火情多发易发态势。	已办结	无
2	X3YN202405260034	临沧市云县茂兰镇牛厐箐村委会团山组的华能澜沧江（云县）阿柱田光伏项目擅自在村民耕地上施工作业，导致耕地上玉米苗、桔子树、坚果树等被毁。	云县	生态	华能澜沧江（云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实施的阿柱田光伏发电项目，在临沧市云县茂兰镇牛厐箐村委会团山组实施，项目于2021年11月17日进行了备案和取得用地手续，项目依法依规组织实施，不存在“擅自在村民耕地上施工作业”情况。 2.群众举报的问题点位位于机耕路路肩，不属于耕地。 3.阿柱田光伏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施工车辆进场道路与群众共用原有的生产机耕路，项目施工过往车辆在行驶过程中，确实对群众在机耕路路肩上种植的玉米、坚果树和桔子树苗等经济作物造成部分压损。	部分属实	合法合理对损毁经济作物给予群众经济补偿。	目前项目施工方已同意以现行补助标准对损害的树苗给予经济补偿，但群众对补偿标准不予认可，云县人民政府、云县茂兰镇人民政府及牛厐箐村“两委”正在与企业 and 群众就压损树苗补偿纠纷问题进行调解。	未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X3YN202405260031	临沧市永德县大雪乡勐旨村大寨坝组干部赵某某2014年下半年挖毁集体林地10余亩，后又建盖养殖房，持续侵占毁坏集体自然生态林400亩。	永德县	生态	1.赵某某耕地位于勐旨村青树垭口，面积21.56亩。赵某某在耕种自家土地过程中，私自侵占周边集体林地，经核查：共侵占集体林地10.46亩，其中，一是4.8亩属于开挖毁坏林地，已于2015年被永德县森林公安进行行政处罚，已按规定恢复植被，未归还集体所有；二是目前侵占集体林地0.36亩用于建盖简易养殖圈舍和开挖3m³灌溉水坑一个；三是目前侵占集体乔木林地5.3亩（澳洲坚果乔木经济林）用于自己管理使用。 2.赵某某没有持续侵占毁坏自然生态林400亩的行为。	部分属实	拆除违建并恢复植被，收回个人侵占的集体林地。	1.2024年5月27日，永德县林业和草原局对赵某某擅自占用林地的行为下发《林业行政当场处罚决定书》，同日，赵某某将侵占的10.46亩集体林地归还勐旨村大寨坝集体。 2.5月29日，完成养殖圈舍拆除以及灌溉水坑填埋。 3.5月30日，完成赵某某原占用林地的植被恢复工作。	已办结	无
4	D3YN202405260009	临沧市临翔区京樾府小区营销中心前的道路坑洼未修缮，扬尘大；附近绿化带被挖掉种植蔬菜，绿化带上有车辆停放导致道路狭窄，影响城市环境。	临翔区	大气、生态	1.2019年，为方便群众出行，临翔区在玉龙花园北侧建成1条8米宽的机耕路，后期京樾府小区开发建设需要，云南恒宁置业有限公司在该机耕路上进行了硬化，现有路面宽8米。因京樾府小区在建设过程中，大型机械及重型施工车辆出入，损坏道路，后未进行修复，导致出现坑洼。同时，道路南侧未全面进行绿化，部分车辆在道路南侧绿化带内停车，车辆夹杂泥土，旱季车辆通行时，存在一定的扬尘。 2.2022年，京樾府小区完工后，该小区开发商在临翔区玉龙花园北侧道路延长线京樾府段南侧空闲地块内播撒了草籽，形成带状绿化，后市民私自在该绿化带上种植玉米、蔬菜等农作物，地块内存在部分农具，同时部分市民为方便自己，在道路南侧绿化带上停放车辆，压坏草坪，雨季雨水冲刷，近期因泥水冲至路面，影响城市环境。	属实	修缮破损路面，加强车辆停放管理，恢复绿化带。	1.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已采取工程措施，对破损的混凝土路面进行修缮，消除道路坑洼及道路扬尘问题。 2.临翔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翔区忙畔街道办事处牵头，组织力量，已清除绿化带内的玉米、蔬菜等农作物，有条件播撒草籽地段已全面播撒完成，已完成地面垃圾清运。	阶段性办结	无